



〈「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」及「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」〉

敬啟者：

本校已成功申請獲得政府的「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」及「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」，期望學生透過資助能多參與學校舉辦的全方位學習活動，達至全人發展。為方便日後貴子弟參與活動時獲得資助，現將津貼計劃資料及申請程序詳列如下：

- 對象： 1. 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(綜援)」的受助家庭的學生
2. 現正領取「學校書簿津貼全額資助(全津)」的學生
3. 家庭有經濟困難的學生
- 資助內容： 為參與校本全方位學習活動而符合上述申請資格的學生，提供全費或部分費用津貼，例如車費、入場費、營費、導師費及活動膳食費等。
- 資助金額： 每學年每名合資格的學生獲資助金額上限為 1,000 元
- 申請程序： 1. 綜援申請者：符合申請資格，需遞交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證明文件副本。
2. 全津申請者：符合申請資格，毋須遞交證明文件。
3. 有特別經濟需要者：須向學校遞交家長信作書面申請，經校方審批後會個別通知審核結果。
4. 日後活動資助安排：請家長留意活動通告，並按要求回覆。

為統計合資格領取以上津貼之學生，請家長於十月四日(星期五)或前交回條及有關文件給班主任。如有垂詢，請與姚濬哲副校長聯絡(電話：2560-5678)。

此致
貴家長

聖公會李福慶中學校校長

謹啟

吳幼美

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

回條

檔案編號：24079

(學生須於十月四日或前交回班主任)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獲悉貴校有關〈「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」及「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」〉事宜，

- 本人不需要申請有關資助
- 本人符合申請有關資助的資格
- 現正領取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(綜援)」【請附證明文件副本】
- 現正領取「書簿津貼全額資助(全津)」
- 家庭經濟有困難【請附家長信，需經學校批核】

備註：回條上各項資料只供本學年度申請上述資助之用，本校確保資料不會外洩。

此覆
聖公會李福慶中學校校長

家長簽署： _____
家長姓名： _____
學生姓名： _____
班別及學號： _____ ()

二零二四年 月 日

(請在適當的方格加✓號)